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邢加兴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合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合夏”）未履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产生的公证债权，上海金融法院拟拍卖或变卖邢加兴先生及上海合夏合计持有的 186,800,000 股 A 股股票及孳息。本次拟拍卖或变卖的股份数量为 186,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11%，占邢加兴先生及上海合夏合计持有股份数量的 99.85%。本次拍卖或变卖股份如全部或大部分成交，将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与本次拍卖或变卖的更详细信息。若后续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能够与申请执行人达成和解，则可能协调法院撤销该司法拍卖，但预计达成和解的可能性较低；若双方不能达成和解，后续可能涉及评估、公示、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或变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拍卖或变卖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拉夏贝尔”）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寄送的《执行裁定书》【(2020)沪 74 执 216 号之一、(2020)沪 74 执 425 号之一】，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邢加兴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合夏未履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产生的公证债权，上海金融法院拟拍卖或变卖邢加兴先生和上海合夏合计持有的 186,800,000 股 A 股股票及孳息。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执行裁定书》主要内容

1、(2020)沪74执425号之一《执行裁定书》

申请执行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执行人：邢加兴

主要内容：上海金融法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邢加兴公证债权文书一案中，责令被执行人邢加兴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但被执行人未履行。执行中，上海金融法院于2020年8月14日以(2020)沪74执425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冻结被执行人邢加兴持有的公司141,600,000股股票及孳息（证券类别：限售流通股）。因被执行人至今不履行义务，上海金融法院裁定拍卖或变卖被执行人邢加兴持有的公司141,600,000股股票及孳息（证券类别：限售流通股）。

2、(2020)沪74执216号之一《执行裁定书》

申请执行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执行人：上海合夏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内容：上海金融法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上海合夏公证债权文书一案中，责令被执行人上海合夏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但被执行人未履行。执行中，上海金融法院于2020年7月15日以(2020)沪74执216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冻结被执行人上海合夏持有的公司45,200,000股股票及孳息（证券类别：限售流通股）。因被执行人至今不履行义务，上海金融法院裁定拍卖或变卖被执行人上海合夏持有的公司45,200,000股股票及孳息（证券类别：限售流通股）。

二、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及冻结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邢加兴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41,600,000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99.81%，占公司总股本的25.85%；上海合夏累计质押公司股份45,2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99.99%，占公司总股本的8.25%，上述股份质押目前均因低于最低履约保障比例而发生违约。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10日及2020年4月15日披露的《拉夏贝尔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43）及《拉夏贝尔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股份补充质押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44）。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邢加兴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合夏合计持有的 187,078,815 股公司股份已全部被轮候冻结，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2020 年 7 月 17 日、2020 年 8 月 18 日及 2020 年 9 月 25 日披露的《拉夏贝尔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被司法冻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95）、《拉夏贝尔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96）、《拉夏贝尔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04）及《拉夏贝尔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22）。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邢加兴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1,874,425 股，占公司总股本 25.91%；邢加兴先生之一致行动人上海合夏持有公司股份 45,204,390 股，占公司总股本 8.25%；邢加兴先生及上海合夏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87,078,815 股，占公司总股本 34.16%，上述股份目前已全部被司法轮候冻结。本次拟拍卖或变卖的股份数量为 186,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11%，占邢加兴先生及上海合夏合计持有股份数量的 99.85%。本次拍卖或变卖如全部或大部分成交，将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本次拍卖或变卖暂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等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与本次拍卖或变卖的更详细信息。若后续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能够与申请执行人达成和解，则可能协调法院撤销该司法拍卖，但预计达成和解的可能性较低；若双方不能达成和解，后续可能涉及评估、公示、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或变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拍卖或变卖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s://www.hkexnews.com.hk>），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渠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1月11日